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东方海洋

股票代码：002086

信息披露义务人：山高（烟台）辰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路 10 号

通讯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 8 号山东高速大厦 818

股份变动性质：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增加）

签署日期：2018 年 5 月 8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海洋”或“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中国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录.....	3
释义.....	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7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1
第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12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4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山高（烟台）辰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东方海洋、上市公司、公司	指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东方海洋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东方海洋股东大会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山高（烟台）辰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购东方海洋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行为
非公开发行	指	发行人向山高（烟台）辰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非公开发行股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概述

山高（烟台）辰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00MA3DBW2N2J

成立日期：2017年3月17日

合伙期限至：2037年03月16日

披露义务人：山东高速环渤海（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路10号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股权、房地产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邮政业、文化、体育、娱乐业进行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云南锁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山高（烟台）北银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山东高速环渤海（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山东高速城镇化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山高（烟台）乐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山高（烟台）速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烟台德润防水保温工程有限公司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情况

执行事务合伙人：山东高速环渤海（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MA05LJ0AXU

成立日期：2016年11月07日

营业期限至：2046年11月06日

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迎宾大道旷世国际大厦1栋-1504B-65

经营范围：受托管理股权投资企业，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浙江嘉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天津荣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人除持有东方海洋股份外，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已发行股份。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认购东方海洋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是基于对上市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的认同及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看好，从而进行的一项投资行为。

二、未来十二个月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无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及审批程序。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东方海洋的股份；东方海洋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东方海洋 68,650,000 股，占东方海洋已发行 A 股股本的 9.08%。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东方海洋的股份情况

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结果，东方海洋新增股份 68,650,000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认购东方海洋本次非公开发行 68,650,000 股股票，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占东方海洋发行后总股本 756,350,000 股的 9.08%。

三、本次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和定价依据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 90%。

发行期首日为认购邀请书发送日的下一个交易日，即 2018 年 4 月 11 日。

东方海洋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本次发行的申购情况，对有效申购进行簿记，按照价格优先、金额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最终确定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8.36 元/股。

四、已履行的批准程序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 2017 年 1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17 年 2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

会审议通过。

2017年5月1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募集资金投向及发行数量等内容进行了调整。2017年5月31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并于2017年6月1日进行了公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已根据2017年5月12日公告的《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进行顺延，明确为自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即2018年5月30日。

（二）本次发行监管部门核准过程

2017年11月28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进行了审核，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2018年1月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422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3,730万股新股，核准日期为2017年12月28日，有效期6个月。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东方海洋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取得的新股。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上述有关锁定期安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取得本次发行的新股不存在任何其他转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东方海洋最近一年的重大交易情况及未来交易安排

最近一年，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东方海洋未发生重大交易。对于未来可能发生

的交易，东方海洋及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东方海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卖东方海洋股票的情况。

第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的营业执照；
-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声明；
- (四)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以下地点，供投资者查阅：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办公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澳柯玛大街 18 号

电话：0535-6929011

传真：0535-6729055-9055

联系人：刘益宏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山高（烟台）辰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山东高速环渤海（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18年5月8日

（此页无正文，为《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山高（烟台）辰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山东高速环渤海（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18年5月8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山东东方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山东省烟台市
股票简称	东方海洋	股票代码	00208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山高(烟台)辰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路10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p>股票种类：<u>A股</u></p> <p>持股数量：<u>0股</u></p> <p>持股比例：<u>0%</u></p>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p>股票种类：<u>A股限售股</u></p> <p>变动数量：<u>68,650,000股</u></p> <p>变动比例：<u>9.08%</u></p>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不适用）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p>
<p>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p>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是否已得到批准</p>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山高（烟台）辰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山东高速环渤海（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18年5月8日